新县2026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

合同协议书

合同编号：SKWY-2026-SG01

新县水利局

新县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11月6日

合同协议书

新县水利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新县2026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新县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对新县2026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施工标（标段名称）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
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（6）图纸；

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佰陆拾玖万柒仟叁佰圆整（¥3697300.00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游自光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，并对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负主要责任，及时上报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方案、建筑垃圾处置方案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120 天 。

9. 本协议一式 陆 份。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章）　　承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章）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　　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_____年____月____日　　____年__11__月__6__日